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马克思的上层建筑理论： 文本、解释与现实

胡为雄 著

MAKESI DE SHANGCENG JIANZHU LILUN
WENBEN JIESHI YU XIANSHI

广西人民出版社

非
外
借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CATION FOUNDATION

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成果



马克思的上层建筑理论： 文本、解释与现实

胡为雄 著

MAKESI DE SHANGCENG JIANZHU LILUN
WENBEN JIESHI YU XIANSHI

广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马克思的上层建筑理论: 文本、解释与现实 / 胡为雄
著. —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17. 4

ISBN 978-7-219-10263-3

I. ①马… II. ①胡… III. ①马克思主义—研究 IV.
①A8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7) 第 097657 号

总 策 划 温六零
策 划 赵彦红
责任编辑 赵彦红 杨 冰 林晓明
责任校对 农向东
整体设计 翁襄媛
印前制作 麦林书装

出版发行 广西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邮 编 530028
印 刷 广西民族印刷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32.5
字 数 500 千字
版 次 2017 年 4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4 月 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219-10263-3
定 价 65.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言

本书由一个引论和三个篇目构成。引论点明了为何需要重新研讨和解释“上层建筑”问题。它着眼于1949年后中国哲学界展开的两次相关争论并未走出“上层建筑”解释困境的事实，强调必须重新解读马克思的文本才能使问题正本清源。三个篇目分别是：（一）文本研究篇 马克思的上层建筑理论；（二）解释历史篇 苏联、中国理论界对上层建筑的解释；（三）现实发展篇 当代社会作为政治结构的上层建筑的新形式和新特点。这样安排篇章结构能使人一目了然：本来意义上的马克思的上层建筑理论是什么，这是通过马克思、恩格斯等人的著作进行文本研究；后来的理论家们对马克思的上层建筑理论是怎样阐发的，这是对百余年来的理论家们的各种解释进行回顾与述评；当代社会作为政治结构或权力的上层建筑又发生了怎样的新变化并具有怎样的新特点，这是结合现实来印证并拓展理论。它的好处是能令人清醒：在理论上不至于套用马克思逝世之后的那些理论家的观点去代替马克思本人的论点，在实践上能使人们在时代的发展变化中领会马克思上层建筑理论的正确性。

我们迄今未曾走出“上层建筑”的解释困境表明了问题本身的复杂性。确实，马克思的上层建筑概念内容丰富而复杂，它既用来喻指思想意识，也用来喻指政治结构、政治制度，还用来喻指信用与虚拟资本等。进入学界视野、引起人

们关注和争论的主要是前两种含义。纵观马克思的经年研究，他借助上层建筑概念来揭示人类社会的政治关系、政治结构和组织，并且这种揭示是通过重点解剖资本主义社会的政治结构和组织、解剖资本主义社会的具体上层建筑形式而达到的。马克思在重点解剖资本主义社会上层建筑的同时，亦以此为参照解剖了人类自原始社会起包括奴隶制社会、封建社会各个历史时代的具体上层建筑形式以探寻人类社会政治发展的规律。正是在这种解剖和分析的基础上，马克思使用（借用）了上层建筑概念，并在对这一概念的使用过程中使其意义重心最终从思想观念转移到政治关系和政治结构。本着唯物史观的立场，马克思先是借助上层建筑概念来说明超出社会存在之上的社会思想、意识、观念，等等。继之，马克思着眼于无产阶级革命运动要求摧毁现存政治制度的社会现实，在运用政治经济学研究社会经济制度和政治制度时，又用上层建筑概念来喻指社会政治制度或政治结构。他由此出发，把人类社会生活分析为经济生活、政治生活和精神生活，把人类社会整体相应划分为经济、政治、意识三个子系统，并探讨它们之间的内在联系和相互作用。这样，马克思就探讨了整个人类社会结构或社会系统。

随着时间的推移，马克思的人类社会历史观已经深入人心，但是他的上层建筑理论并不总是能够得到正确的理解和解释。尤其是斯大林对上层建筑所下的定义——基础是社会的其一定发展阶段上的经济制度。上层建筑是社会的政治、法律、宗教、艺术、哲学的观点，以及同这些观点相适应的政治、法律等设施——流传甚广、影响极大。在当时不仅苏

联哲学界全盘接受了他的这种解释，东欧诸国和中国等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哲学界也都视其解释为正统的马克思主义观点。

然而斯大林将社会意识置于上层建筑的中心是不妥的，甚至有滑向唯心主义的危险。并且，即使将社会意识并列为一种上层建筑形式也是不妥的。这都是未能正确理解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使用“上层建筑”一词时所赋予的本来含义而产生的结果。当然，马克思在《德意志意识形态》《路易·波拿巴的雾月十八日》等前期著作中曾用“上层建筑”一词来喻指思想观念等精神现象，但他在《“莱茵观察家”的共产主义》《共产党宣言》等著作中也用该词来喻指政治结构或国家政权，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则进一步对上层建筑概念作了限定，即只用来喻指社会政治结构，并在法文版《资本论》中对此作了更明确的规定——他删去了“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相适应的现实基础”一语中的“并有一定的社会意识形式相适应”部分，将该句删改成“有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竖立其上的现实基础”。不考察马克思使用上层建筑概念时所赋含义的历史性变化和意义差别，而笼统地用“上层建筑”一词来同时指称社会政治结构和社会意识，只能造成不必要的混乱，只会导致把物质与精神、存在与意识，同经济与政治这两大不同的系列混同起来。

半个多世纪过去了，这种混乱仍然存在，并已成为一个令人困惑的难解学术之结。在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界，大多数学者在解释社会结构时所持的仍然是斯大林的上层建筑

观。尽管有少数学者如王子野等在 1957 年、朱光潜等在 1978 年对斯大林的上层建筑观郑重地发起过挑战，但多数学者却对斯大林式的解释基本上持全盘接受态度，或对挑战与论争持漠然态度。自 1991 年苏联解体以后，俄罗斯等国的高校哲学教科书体例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然而中国不少马克思主义哲学教科书却风貌依旧，一些教科书在对上层建筑进行阐述时不仅仍然沿袭斯大林的解释，而且也仍然把它与列宁关于国家的概念，即国家是镇压某一个阶级的暴力组织的概念混同起来。因此，中国高校的某些马克思主义哲学教科书在解释时不仅把上层建筑混同于它在某一社会历史阶段——阶级社会经济基础上的具体形式，更把国家、军队、警察、法庭、监狱等具体形式与“暴力”联系起来，将其内涵缩小为只是一种有组织的暴力并直接依赖暴力。这就突出和强化了上层建筑的暴力功能，淡化和削弱了上层建筑的管理功能及许多其他作用。总之，这种失之片面的解释偏离了马克思的原著，也远离了社会政治现实。

鉴于此，深入研究马克思的上层建筑理论、重新作出解释就很有必要了。本书在研究马克思的上层建筑理论时，本着正本清源的精神，遵循的是这样一条思路：先透过马克思对上层建筑的论述及其所赋内涵的转移，来把握其对上层建筑概念经典式解释中的政治结构含义，再透过马克思对人类社会各历史时代政治发展具体形式的考察以把握上层建筑的丰富内容，以及它的结构和组织。并以此为原本来观照苏联、东欧诸国理论界在其政治巨变发生前的解释，以及中国理论界的解释是否符合马克思的本意，进而结合当代世界人

类社会政治的新实践和世界政治形势的新发展，如全球化过程中形成的全球性治理和超国家治理、国际社会与民族国家在政治影响上的互动、非政府组织的飞速增长并参与社会治理、政治机构民主管理职能的增强、与经济结构的混合生长以及其他许多复杂和特殊的形式，来探讨作为政治结构和组织的上层建筑的演化，借以达到对马克思上层建筑理论的正确理解以解开这一学术难题。

为了达到正确的理解,本书试图借鉴系统方法,结合哲学、政治社会学、政治人类学、政治经济学、历史学、语言学、解释学等对上层建筑理论进行综合研究。在探讨时,本书力求对上层建筑概念进行详细的文本考证,对其内容尽可能加以系统地阐明。本书在对作为政治制度的上层建筑进行解释时注意到如下三个方面:一、它的性质、结构和功能;二、它的地域范围的扩展;三、它的历时性演化。从上层建筑的性质、结构和功能看,它是人类社会系统中的一个子系统,是一种与社会经济结构相适应的政治结构;它从政治上为经济基础服务,对人类社会的循序发展起调节作用;它具体表现为有血有肉、有意识有激情的人类的社会政治生活。从上层建筑的地域范围及其扩展看,它从狭隘的氏族至民族乃至多民族融合的国家,又由单个国家至联合国的世界。从上层建筑的历时性演化看,它的性质、结构和功能在不断发展变化着,它的具体形式有生有灭、有改变有创新。

本书注意探讨的另一个问题是，上层建筑、经济基础和社会意识作为整个人类社会系统的三个子系统，它们之间具有内在的相关性。作为政治制度的上层建筑的职能是为经济

基础服务，它内含着社会意识；经济基础既内含着社会制度，也同样内含着社会意识；社会意识则是经济基础和政治上层建筑的精神表现，是“社会硬件”中的“软件”部分。换言之，本书既把社会看成一个整体，又具体分析了构成这一社会整体的经济、政治、意识这三个子系统和它们之间的区别、联系及相互作用。本书根据马克思的政治经济学揭示作为政治结构的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之间的内在联系，即用经济来分析政治时，把上层建筑领域的活动理解为一种“非生产劳动”，一种对经济的服务或一种生产活动的辅助形式，当然同时也看到了政治领域的相对独立性和政治的特殊作用。

显然，本书对马克思的上层建筑理论所作的解释是一种与以往不同的新解释。它不仅强调作为政治结构的上层建筑一般与其具体形式的区别，亦针对性地指出：马克思的上层建筑的经典性概念，所指的是法律的、政治的制度，斯大林把社会意识置于上层建筑的中心位置且把上层建筑的具体形式混同于上层建筑一般是不恰当的。这是因为，社会意识不仅是与上层建筑、与人们的政治活动相伴随的现象，同时也是与经济基础、与人们的经济活动及整个社会生活相伴随的现象。社会思想意识这一“软件”内含于社会经济和政治的现实存在中，犹如单个人的思想意识内含于人的体内、人的脑内，是与人的实践活动，人的神经系统、精神系统、语言系统功用的结果一样。尽管人在历史活动过程中获得了思想意识，并且获得后其活动一刻也离不开思想意识，但人的肉体存在和生活方式预先规定了其思想意识的方式和内容，并

且人的活动又与自身的意识之间不断发生交互作用。

从日新月异的现实实践出发，观照马克思的原著来考虑问题是本书的一个宗旨，尤其是在理论上纠缠不清时，通过社会实践来检验是最好的方式，故本书最为关注的是用人类社会实践标准来检测斯大林的上层建筑解释模式。这要求在根本领会马克思的上层建筑理论的基础上，随着人类社会政治的进步和发展把这一理论不断推向前进，使之不致成为贫乏、僵死的东西。上层建筑学说同时应是政治科学研究的内容，对它的研究应能促进和指导社会政治与经济以及精神文化的协调发展。故对这一学说的研究具有很强的实践意义。显然，我们的研究应该走出书斋、贴近社会生活。如果仍然囿守书本——更具体地说是囿守斯大林书本中的只言片语，又让教条主义和懒汉思想作祟，既不去深究马克思的原著以得其上层建筑思想的真谛，又不曾去关注马克思逝世后，尤其是自20世纪中叶以后作为政治结构的上层建筑所发生的引人注目的变化和所出现的许多新的具体形式，就只能在20世纪50年代斯大林的上层建筑解释范围内循环论证。这样，哲学自身便在常绿的生活树面前呈现为灰色，在巨大的社会历史进程面前表现为时代落伍者，与当今丰富的人类社会实践状况格格不入。

与此同时，本书对西方马克思主义学者如德、英、美等国学者误解、否定马克思的上层建筑理论的错误观点进行了评价和批判。例如，德国学者于尔根·哈贝马斯（又译尤尔根·哈贝马斯）以西方工业社会出现的国家资本主义现象来否定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界限，以为马克思的经济基础和

目 录/Contents

引论 走出“上层建筑”的解释困境	001
------------------	-----

001

文本研究篇 马克思的上层建筑理论

第一章 马克思对上层建筑的论述及其语境分析	034
一 马克思对上层建筑的论述及所赋含义的变化	034
二 恩格斯使用上层建筑概念时的细微差别	056
三 对马克思上层建筑概念的语境分析	062
四 对马克思上层建筑概念的语言学论证	076
第二章 马克思对上层建筑具体形式的考察及对未来社会政治发展的预察	088
一 原始社会和奴隶制社会：上层建筑的起源和最初形式	091
二 封建社会的上层建筑形式	105
三 资本主义社会的上层建筑形式	119
四 巴黎公社：一种新的上层建筑形式	132
五 未来社会政治的发展	138

目
录

第三章 马克思对上层建筑、经济基础和社会意识内在联系的分析	147
一 上层建筑：其职能是为经济基础服务	149
二 经济基础：内含着社会制度和社会意识	159
三 社会意识：社会现实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精神表现	169
四 德、英、美等国学者对马克思上层建筑理论的误解	178

解释历史篇 苏联、中国理论界对上层建筑的解释

第四章 苏联理论界对上层建筑的解释	190
一 列宁的解释	191
二 普列汉诺夫的解释	197
三 布哈林的解释	204
四 斯大林的解释	212
五 康士坦丁诺夫、尤金等人的解释	219
第五章 中国第一代马克思主义者对上层建筑的解释	226
一 李大钊、杨匏安、陈独秀、瞿秋白等人的解释	230
二 李达的解释	247
三 毛泽东的解释	256
第六章 1949年后中国哲学界两次有关上层建筑的争论	270
一 1953—1964年有关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争论	271
二 1978—1985年有关上层建筑的争论	286

三	对两次上层建筑争论的评价	304
第七章	1949年后中国的马克思主义哲学教科书对上层建筑的解释	310
一	20世纪50年代的解释：以《基础与上层建筑讲课提纲》及艾思奇的讲义为范本	314
二	20世纪60年代的解释：以《辩证唯物主义 历史唯物主义》（人民出版社）为范本	321
三	20世纪80年代的解释：以《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吉林人民出版社）为范本	326
四	20世纪90年代以来的解释：以《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为范本	328
五	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教科书解释中的缺陷与不足	333

现实发展篇 当代社会作为政治结构的上层建筑的新形式和新特点

第八章	全球性治理和超国家治理的趋势	346
一	高科技、跨国公司与经济全球化	346
二	联合国：全球性治理机构及其作用	350
三	欧盟等超国家治理形式的兴起	357
第九章	国际社会与民族国家在政治影响上互动	368
一	全球化与民族国家的制约关系	368

二	经济全球化使国家政治受到挑战	373
三	国际政党联盟及国际舆论对国家政治的影响	378
四	各民族国家积极参与世界政治	388
第十章	非政府组织大量生长并参与社会治理	393
一	现代社会与第三部门或非政府组织	393
二	非政府组织在全球范围内兴起	404
三	非政府组织的作用及其与政府部门的关系	422
第十一章	民主管理职能增强并与经济基础混合生长	432
一	民主管理职能增强	432
二	与经济基础混合生长	439
三	一些复杂和特殊的形式	453
结 论		470
主要参考文献		480
后 记		501

引论

走出“上层建筑”的解释困境

在马克思的全部学说领地中，“上层建筑”理论属于令人困惑、难以全面理解和准确解释的问题之一。无论是在中国还是在外国，对马克思的上层建筑理论尚没有展开细致、深入、系统的研究。至少，迄今为止学术界对上层建筑内容的把握尚不完整。根据马克思的论述，上层建筑既用来喻指思想意识，也用来喻指政治结构、政治制度及政治行为，还用来喻指信用与虚拟资本等。但是，最后一种含义未曾进入学术界的视野，未曾引起人们的关注和争论。百年来国际国内学术界研究或争论最多的，是上层建筑的前两种含义：思想观念和政治结构、政治制度及政治行为。但这类研究也没有突破性进展，其争论也没有取得大的成果。正如本书在前言中指出的，西方发达国家的马克思主义学者如德、英、美等国学者也同样误解了马克思上层建筑理论并对之予以简单否定。典型的有德国学者于尔根·哈贝马斯，他以西方工业社会出现的国家资本主义现象来否定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的界限，认为马克思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理论已经过时。还有英国学者莱夫认为基础—上层建筑这种两分法事实上是一种错误的模式，美国学者约翰·麦克穆

采认为法律的和政治的上层建筑无法与经济结构相分离。这些西方学者的共同缺点是没有通过系统的相关文本解读，没有深究马克思的上层建筑理论，又或受苏联理论界人士解释的影响，便产生如英国学者莱尔因所说的“反映论的发展与基础—上层建筑的比喻缠结在一起”的难题。尤其是英、德等国的学者根据社会的发展和社会经济、政治的新变化过程中出现的许多新情况，来简单地否定马克思的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理论并企图重构历史唯物主义，结果反而把问题弄得更加复杂而混乱。

在我们这个理论上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国度，哲学界对这一问题解决的情况并不见得更好些。到目前为止，进入人们学术视野，包含思想观念、政治结构和政治制度含义的“上层建筑”，对我国哲学界来说仍然是一个疑窦丛生的领域。一些学者不仅对在我国的马克思主义哲学教科书中所沿用的斯大林的上层建筑定义及其内涵是否符合马克思的原意并未着意从理论上弄清楚，而且对现代中国社会作为政治制度的上层建筑基本结构也未加以实际的、具体的把握。1949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界就马克思主义的上层建筑理论展开过两次大的争论。第一次是1953—1964年发生在杨献珍、艾思奇等哲学界著名学者之间的争论，第二次是1978—1985年发生在朱光潜、吴元迈、张薪泽等知名学者之间的争论。第一次争论是在把斯大林的上层建筑定义奉为正宗的基础上，在探讨中国现实社会的上层建筑问题时产生巨大分歧，当然也有少数学者如王子野敢于批评斯大林，但这种批评没有深入下去。第二次争论也主要是围绕斯大林的上层建筑定义展开的，朱光潜、屈万山等学者的批评锋芒直指统治整个苏联、东欧诸国和中国的斯大林的上层建筑解释模式，但仍然受到众多学者的反对，因而讨论中激发的思想火花没有燃烧起来，取得的学术成果也不是太多。总之，这两次学术争论的收效都不大显著，争论中取得的真正学术成果最终也未能成为马克思主义哲学教科书所吸收，斯大林的上层建筑观仍然在中国哲学界占主导地位。换言之，中国马克思主义哲学界虽然对上层建筑理论问题展开过两次争论，但由于积习太深，最终都未能从斯大林解释的阴影中走出来。

一 两次争论未能走出“上层建筑”解释困境

发生在20世纪50年代前期至60年代前期的第一次“上层建筑”争论，